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度赣州市产业技术发展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落实赣州市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7510”行动计划，加快推进我市主导产业创新发展，现启动2024年度赣州市产业技术发展决策咨询研究课题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名称

（一）促进赣州市稀土产业技术发展机制与对策研究

（二）促进赣州市生物医药产业技术发展机制与对策研究

（三）促进赣州市新能源产业技术发展机制与对策研究

二、主要研究内容和目标

梳理国内外稀土、生物医药、新能源等相关产业市场、产品、技术、应用与服务等方面的发展现状，针对赣州市相关产业与技术现状进行分析，绘制产业链资源分布及产业技术图谱，提出赣州市产业技术创新发展目标及实施路径；开展体制机制创新和政策法规与管理研究，以及政府、企业和机构的协同创新模式研究，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咨询与依据；面向市场需求提出产品研发及产业化目标，以及引进高端产品、龙头企业、人才团队和搭建公共服务平台的目标，形成科技创新行动方案设计建议；开展科技创新能力与产业技术发展效能评估，形成今后中长期产业技术发展规划和政策建议。

三、组织实施

**（一）组织方式：**2024年度赣州市产业技术发展决策咨询研究课题方向由市科技局制定，研究题目不得更改，研究内容可优化但不可降低要求。同一研究题目原则上支持1项，选题无单位申报或评审结果不理想，将空缺不予支持。

**（二）实施期限：**立项后项目实施期限原则上不超过6月，因特殊情况，可按相关规定向市科技局申请延期。

**（三）资助强度：**稀土产业软课题研究项目150万元/项，生物医药产业软课题研究项目75万元/项，新能源产业软课题研究项目75万元/项。

**（四）资助方式：**项目经费实施分期拨付，批准立项时拨付70%，验收通过后拨付30%。

四、申报条件

项目申报单位和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排名第一位，下同）应符合下列基本条件和要求：

**（一）项目申报单位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和要求：**

1.在市内注册登记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登记注册1年以上，具备相应研究基础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

2.项目申报单位应符合科研诚信要求；

3.政府机关（含参公事业单位）不得牵头申报。

**（二）项目申报人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和要求：**

1.项目申报人牵头承担市管理科学在研项目原则上不得超过1项；

2.项目申报人应具有较高研究能力和水平；

3.项目申报人所在单位应与项目承担单位一致；

4.项目申报人应符合科研诚信要求；

5.项目申报人应自主编报项目申报材料。

**（三）项目申报的其他要求：**

多个单位联合申报的，各方须签订联合申报合作协议，明确约定项目申报单位、参与单位承担的研究任务、考核指标、专项经费比例和知识产权归属等，并作为申请书的附件提交。

五、项目管理要求

**（一）注重研究的真实性和实用性。**坚持用新鲜的事实、数字、案例说话，加强调研，开展市内外实地调研不少于2次，总结好的经验做法，剖析问题要深入到位，对策建议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要强；注重形成实质性研究成果和工作建议，不以发表论文为主要目的；项目材料应真实、无知识产权争议。

**（二）注重时效性。**在研究过程中与市科技局及专业管理机构保持持续沟通交流，线上线下交流不少于5次。课题成果要及时服务赣州科技创新治理工作，项目在研期间，定期或不定期提交3000字左右的动态跟踪报告或调研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本领域相关的国内外最新动态、热点事件的跟踪研究或存在问题的调研分析，并提出相关对策建议等。

**（三）研究成果要求。**项目下达1周内，向市科技局提交3000字以上的开题报告。项目完成时，提交的验收成果包括但不限于50000字以上的《研究报告》1份、3000字左右《决策咨询报告》1份、产业技术图谱1份、产业链资源分布图谱1份、重点企业形成单独报告若干份、动态跟踪报告或情况调研报告若干份，研究期间组织相关专家研讨2次及以上。交流情况、研究成果采纳情况作为验收重要依据及今后申报项目优先支持的依据。课题研究成果要形成市领导参阅材料，若要发表论文及专著等须事先征得市科技局同意并在所发表成果上标明“本项研究得到赣州市科学技术局“×××课题研究经费资助”等字样。

六、申报流程

（一）申报人填写《促进赣州市××产业技术发展机制与对策研究课题申报书》（附件），经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盖章确认后，一式2份，通过邮政EMS寄至赣州市科学技术局科技成果转化与人才合作科，信封上请注明“申报课题”字样。同时，发送申报书电子版至电子邮箱，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课题（申报课题序号-课题负责人姓名-申报单位名称）”字样。

（二）申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1月31日。

（三）市科技局将对研究课题申报书进行审核，组织专家评审论证，按程序择优遴选。结果确定后，将在市科技局门户网站发布公告信息，并与入选单位签订正式合同，给予经费资助。

（四）课题负责人在项目执行期间要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于2025年7月底前完成结题论证并提交最终研究成果。

七、联系方式

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长征大道8号市政中心南楼6楼612室赣州市科学技术局科技成果转化与人才合作科

邮政编码：341000

联 系 人：吴世勇 0797-8991576

电子邮箱：gzskjjkgk@163.com

附件：促进赣州市××产业技术发展机制与对策研究课题申报书

赣州市科技局

2024年12月23日

附件

促进赣州市××产业技术发展机制与对策研究课题申报书

课题名称：

申报单位： （单位盖章）

协作单位：

项目负责人：

申报时间：

赣州市科学技术局

|  |  |
| --- | --- |
| 课题名称 |  |
| 申报单位 |  |
| 协作单位 |  |
| 课题负责人 |  | 电话 |  | 职称及职务 |  |
| 课题联系人 |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传真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一、研究目的及意义（不超过500字） |
| 二、工作方案（不超过2000字）1、途径及方法2、组织形式 |
| 3、进度计划 |
| 4、经费预算安排 单位：万元 |
| 科 目 | 内容说明 | 金 额 |
| **资料费** | 购买有关书籍、资料、文献检索发生的费用和支付的打印、复印、彩扩、照相及文本制作等发生的费用 |  |
| **差旅费** | 调研过程中需要支付的交通、食宿等差旅费用 |  |
| **耗材器材费** | 项目执行过程中购买复印纸、硒鼓、文具、耗材等发生的费用 |  |
| **会议费** | 召开的调研会、研讨会、咨询会、论证会等发生的会议费 |  |
| **专家咨询费** | 项目咨询过程中支付给有关专家的咨询费用 |  |
| **成果评审费** | 项目成果评审论证过程中支付给评审专家的评审费用 |  |
| **税费** | 项目执行过程中按有关规定向税务机关缴纳各种税费发生的费用 |  |
| **劳务费** | 参与课题研究临聘人员、研究生等劳务费 |  |
| **管理费** | 承担项目任务的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现有仪器设备及房屋、水、电、气、暖消耗等安排的有关支出 |  |
| **...** |  |  |
| **合计** |  |  |
| 5、课题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姓名、职务、业务方向、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任务) |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业务方向 | 从事相关课题研究情况 | 本项目中承担任务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业务方向 | 从事相关课题研究情况 | 本项目中承担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研究内容（请列出三级标题，并对相关内容进行简要说明，不超过500字）四、主要创新点（不超过500字） |
| 五、申报单位资格（资质）和研究基础（不超过500字）1、申报单位专业技术优势2、以往承担的市级及以上重大研究课题3、现有研究基础 |
| 六、申报单位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备注：资格（资质）证书、课题研究所获奖励和荣誉请提供证书（证明）复印件。